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16-52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海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资产评估报告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16 年 9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履行了信息披露。

上述董事会决议后，公司控股股东即将相应材料呈报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海南省国资委”）审核。经沟通，海南省国资委要求海口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海口市国资委”）就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报告出具核准文件。

近日，公司收到海口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对海南港航新海轮渡码头有限公司股权评估报告予以核准的函》（海国资函（2016）342 号）。海口市国资委就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报告，即正衡评报字[2016]026 号《评估报告》，予以核准。

公司本次重组尚需经海南省国资委批准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由于本次重组后续审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